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

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核查意见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豫能控股”）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集团”）持有的濮阳豫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濮阳豫能”）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资产重组”）。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独立财务顾问”）作为上市公司本次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以下简称“128号文”）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上市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进行了核查，具体如下：

因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投资集团持有的濮阳豫能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上市公司自 2020 年 9 月 28 日开市起停牌。

在本次资产重组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上市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以及该期间与深证成指（399001.SZ）、Wind 公用事业指数（882010.WI）波动情况的比较如下：

项目	停牌前第21个交易日 (2020年8月28日)	停牌前第1个交易日 (2020年9月25日)	涨跌幅
豫能控股（001896.SZ）	4.11	3.71	-9.73%
深证成指（399001.SZ）	13,851.32	12,814.17	-7.49%
Wind公用事业指数 (882010.WI)	3,251.24	3,114.76	-4.20%
剔除大盘因素影响涨跌幅			-2.24%
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涨跌幅			-5.53%

在上述期间内，公司股票收盘价累计跌幅为 9.73%，同期深证成指累计跌幅为 7.49%，同期 Wind 公用事业指数累计跌幅为 4.20%。公司股票收盘价剔除深证成指下跌因素后，波动幅度为-2.24%；剔除 Wind 公用事业指数下跌因素后，波动幅度为-5.53%。

综上，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公司股价在本次交易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 20%，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_____

程 志

刘昭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2 日